

# 2023年企业调解员履行的职责包括 企业工作总结(汇总10篇)

总结是对某一特定时间段内的学习和工作生活等表现情况加以回顾和分析的一种书面材料，它能够使头脑更加清醒，目标更加明确，让我们一起来学习写总结吧。总结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总结呢？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总结范文，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 企业调解员履行的职责包括 企业工作总结篇一

（一）深入领会精神，加强组织领导，牢牢把握学习实践活动的正确方向和进程。学习实践活动开展后，县直机关工委从思想上高度重视、工作上精心谋划、贯彻上周密部署。认真学习领会中央、市、县领导同志重要讲话精神，紧密结合工作实际，研究贯彻落实的具体措施，确保所属企业学习实践活动沿着正确的方向扎实推进。在县委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动员大会召开后，县直机关工委精心制定了《县直属机关工委企业党组织开展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工作实施方案》（石工委发[20xxx]15号），明确学习实践活动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目标任务和方法步骤。并迅速成立专门组织领导机构，制定学习实践活动进度表，明确职责，落实责任，建立健全情况交流、工作例会、信息报送、资料归档等日常工作制度。按照部署要求，先后召开三次阶段工作动员大会，总结前阶段工作，安排下阶段工作，所属企业整体学习实践活动井然有序，氛围浓厚。同时，请企业负责人列席参加县上转段动员会，以此引起企业领导人的高度重视。

各企业高度重视学习实践活动的开展，每个企业都召开了专门会议传达市县关于开展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会议精神，并进行认真研究，提出要求和目标。为加强对学习实践活动

的组织领导，各企业成立了活动工作领导小组，支部主要负责人任组长，抽调责任心强、工作能力强的同志具体负责活动日常工作，按照市委和县委的要求，紧密结合本企业的工作实际制定了《关于开展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的实施方案》及分阶段活动日程表。于3月27日前各企业召开了全体党员和部分职工参加的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动员大会，各企业主要领导亲自作动员报告。如重啤公司杨安源总经理、农资公司罗小平经理、给排水公司廖建林董事长、人民宾馆秦晓俭总经理在所在支部作动员报告或主持会议。

（二）强化学习培训，深入调查研究，着力用科学发展观武装头脑。各企业把学习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始终贯穿于学习实践活动的全过程。坚持集中学习与小组分散学习相结合、集体学习与个人自学相结合、集体讨论与个人交流相结合、写笔记与写心得相结合，先后学习了十七大报告、上级领导的讲话精神、以及有关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辅导资料等，拓宽了学习视野，增强了学习效果。通过学习，广大党员落实科学发展观的自觉性、坚定性明显增强，解决问题的能力明显提高。积极创新学习载体，不断丰富学习内容。4月13日下午，为了深入推进县直机关所属企业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工作，县委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县直机关工委副书记刘光红组织县直机关所属企业党组织负责人和具体工作人员近20人，参观学习了运业公司##客运总站、国税局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工作后，在国税局会议室召开了工作促进会。会上，各活动单位畅谈了参观感受并汇报了前段时间的工作，县指导检查协调组的同志到会作了指导。

各企业坚持把理论学习作为学习动员阶段的中心任务来抓，引导党员干部进一步深化对“科学发展观”精神实质的认识和理解，结合学习党的十七大报告和国务院[20xx]3号文件[xxxxxxxxxxxx]关于《树立和落实科学发展观》的讲话等各级领导同志关于落实科学发展观的一系列重要论述。同时，多数企业紧密联系实际，采取请进来讲与走出去学相结合、

集体组织与个人自学相结合、专题辅导与原文学习相结合、经验介绍与成果分享相结合、讨论与撰写心得体会相结合等方法逐一进行学习和探讨，同时组织党员观看了电影《真水无香》，教育党员为民办好事办实事；给排水有限公司组织党员干部到四川广安和原川东游击队总部遗址华蓥山参观学习，让党员干部接受爱国主义教育；公司支部书记陈以录和支委马洪兵、谭洪林同志带着公司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文件《科学发展重要论述》等资料对离退休老党员童国华、秦本善、王义作、王明月进行送学上门。各支部成员和党员每人撰写学习心得1篇以上，并选送优秀心得报县学习活动办公室和机关工委。啤酒厂党员马冰岚《树立和落实科学的人才观》心得和机关工委刘光红《以人为本，激发企业员工潜能》文章被县学习实践办公室工作简报第40期采用。各企业结合本单位的工作实际围绕主题开展了调研活动。调研活动主要围绕本企业确定的主题进行了座谈调研，撰写了调研报告，记录了调研问题。在调研活动中还坚持深入基层，走访群众，了解情况。给排水等7个企业调研文章按时送县学习实践办公室并受到好评。如重啤##公司班子成员围绕企业生产经营和调整创新的重点难点，以及提升质量、精细管理的全年性重点工作，深入进行调查研究，积极开展“深入实际看问题，解决难题求实效”的调研活动，确定了管理创新、市场调查、人才摸底、细化考核等4个重点调研课题。

为了使党员全面普遍了解和掌握科学发展观的精神实质，达到学精管用。4月29日，县机关工委邀请县委党校副校长余跃江，在计生委会议室对给排水有限公司等7个所属企业130余名党员开展了集中辅导培训。培训主要围绕实践科学发展观形成的过程、实践科学发展观的背景、实践科学发展观的深刻内涵、怎样用实践科学发展观来指导企事业的科学发展等四个方面进行了详细讲解，进一步加深了对科学发展观基本内涵和根本要求的深刻理解，提高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的自觉性和坚定性。同时，参学人员还全面了解了《劳动合同法》等背景知识，掌握了劳动合同的订立与运用技巧。组织党员干部瞻仰烈士墓，接受传统教育。

（三）广泛征求意见，深入分析检查，认真查找突出问题。在深入学习、提高认识的基础上，把查找和解决突出问题作为工作重点，广泛征求和认真梳理各方面提出的意见和建议，研究产生问题的原因，进一步明确努力方向。一是采取多种方式广泛征求意见。通过下发征求意见函、设征求意见箱、召开座谈会、个别谈话等方式，全面、充分、广泛地征求了班组和广大职工等层面的意见，共征求到意见和建议95条，梳理归纳意见建议涉及班子14条、个人27条。二是认真召开领导班子专题民主生活会和党员组织生活会。在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和党员组织生活会之前，企业领导班子和全体党员按照科学发展观要求，结合企业实际和自身工作，认真查找存在问题。一方面企业领导班子广泛征求意见，特别是认真听取了员工群众的意见，深入查找个人和班子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重点查找个人和班子在思想观念、发展能力、管理水平等方面的差距与不足，企业班子在调整创新、优化结构，提升科学发展能力过程中存在的主要矛盾和突出问题，以及员工群众反映强烈的作风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并分析产生这些问题的原因。领导班子成员之间坚持批评与自我批评相结合，普遍开展谈心交心，沟通思想，增进团结，找准问题，形成共识。另一方面一般党员干部围绕如何更好地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立足岗位争作贡献，推动企业更好更快发展等方面内容，查找自己的不足，并积极为企业科学发展建言献策。三是合力形成高质量的分析检查报告。班子主要负责同志全程主持分析检查报告的起草、修改工作，对征求到的各方面意见和建议进行研究梳理，形成了班子分析检查报告7个，纳入分析检查报告和梳理材料的突出问题20个。四是扎实搞好群众评议工作。分析检查报告的初稿形成后，班子成员认真听取群众意见、真诚接受群众监督，召开了企业全体党员和各方面代表参加的会议，广泛征求各方面意见，认真进行群众评议，累计参与评议代表213人，分析检查报告满意率达97%。会后，根据大家提出的建议，对分析检查报告进行了认真修改，使报告更好地凝聚集体智慧、反映实际情况、体现群众意愿。

（四）解决突出问题，建立健全机制，切实抓好整改落实工作。坚持把发现问题、解决问题作为重点，将整改工作贯穿于学习实践活动的始终。一是坚持边学边改、边查边改、边整边改，从职工最期盼、干部群众意见最集中的问题入手，对具备整改条件的问题立即进行了整改。二是针对查找出的突出问题，认真制定整改落实方案，提出了涵盖企业工作和自身建设的33项整改任务和措施。如给排水公司职工超时加班补助问题、职工工资适当提高问题、改善办公环境问题、中层管理人员终身制的问题、职工住房公积金的问题都得到公司采纳，并已采取措施落实整改。三是积极稳妥地推进机制创新和制度建设，把解决现实问题与建立长效工作机制紧密结合，提出了进一步创新和完善企业工作机制的新目标、新举措。

（五）创新实践载体，坚持学以致用，努力做到学习实践活动与企业工作“两不误、两促进、两提高”。积极引导党员干部正确认识开展学习实践活动与做好企业工作的辩证关系，坚持科学谋划、统筹安排、推动创新。在学习实践活动中，开展了“深入基层大调研”、“服务进村到户”等活动，如县农资公司把服务“三农”作为学习实践活动的切入点和着力点。投资了280万元新建了农资配送中心，建立连锁超市8个，乡级点24个，村级点214个。到三河乡为农民进行合理施肥和农作物病虫害防治宣传讲解，宣传活动发放各种宣传资料3000余份，接待咨询人员500余人次。到西沱库区与5个困难移民户签定了帮扶合同，送去了价值6500元的辣椒专用肥2.5吨。水电开发公司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服务好“来石”企业。季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来石投资开发黄水太阳湖商住旅游项目，3月30日，公司总经理黄荣要求职工发扬企业艰苦作业的精神，以“坚持科学发展，全面扩大开放，建设渝东枢纽门户和渝东地区绿色生态经济强县”为思想指导，在第一时间拿出供水实施方案。随后乡镇供水公司经理田勇带领技术人员冒雨奋战，于当天完成该供水方案勘测任务，3月31日编制完成了供水施工方案。受到了开发商的高度赞赏。啤酒公司做到了活动工作两不误，1—8月份，完成啤酒生产、

销售20233kl□占全年计划的90%，实现入库税金603.86万元，特别是8月份，单月生产啤酒4200kl□创历史水平。

（一）党员对科学发展观理论的认识普遍得到深化和提高，特别是“以人为本、创新发展”的观念更是深入人心，增强了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的坚定性和自觉性。（二）党员的理想、信念、宗旨意识得到进一步加强和巩固。特别是党员干部的党性得到了增强，党员的模范带头作用比以前更加突出，脏活累活党员干部带头做的现象蔚然成风。

（三）职工的主人翁精神得到增强，服务意识、服务质量也得到了较大的提升，工作作风有了明显的转变。

（四）党员、干部观念得到转变，为用户服务、为##经济服务的意识得到深化。干群关系逐步改善，干部民主意识、为职工办实事的理念得到增强。

### 三、基本经验

（一）必须充分准备，深入发动，要引起方方面面的高度重视。学习实践活动，是党中央、市委、县委深思熟虑、精心准备后做出的重大决策。必须在吃透各级精神的基础上，认真分析现状，制定切实可行的工作方案，找准落实科学发展观的切入点、着力点。只有通过广泛深入的动员，使每个党员干部在思想上明确认识这次学习实践活动的指导思想、目标任务、措施要求，才能充分激发广大党员干部的参与热情，确保活动顺利开展、扎实推进。

（二）必须强化督查指导，强力推进，绷紧各企业领导人思想上这根绳。不图形式，不走过场，扎扎实实，是我们开展学习实践活动自始至终坚持的基本要求。县直机关工委通过到各企业开转段动员会、民主生活会以及电话催办等精心的指导，为各个阶段、各个环节的顺利进行提供了保障，确保了学习实践活动的实效性。

（三）必须突出实践特色，确保学习实践活动与企业科学发展紧密结合。结合工作实践，体现企业特色，使学习实践活动得到了不断升华。各企业坚持把突出实践特色贯穿于学习实践活动的始终，围绕“党员干部受教育、科学发展上水平、人民群众得实惠”总目标，紧扣“应对危机，节能增效”和“激发潜能，促进发展”这个主题，正确处理学习与实践的关系，正确处理整改问题与建章立制的关系。

（四）必须立足学习活动与企业生产两不误、两促进。

各企业针对工作任务繁重的实际，把开展学习实践活动与干好本职工作紧密结合起来，正确处理好日常工作和学习任务的关系。坚持“白加黑”“5加2”解决工学矛盾，确保了学习实践活动与日常工作两不误、两促进，同时采取请有关领导做专题讲解与本企业科室负责人结合科室职能中心发言，将学习活动引向了深入。

（五）必须坚持走群众路线，做到问计于民、问策于民，确保取信于民。在学习实践活动中，通过发放征求意见表、召开座谈会、设置意见箱、上门走访、邀请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列席专题民主生活会以及评议测评会等多种形式，拓宽了了解民意的渠道，扩大了群众的参与度，提高了解决现实问题、疏导情绪、化解矛盾的效率，进一步密切党群关系。

（六）必须做好正面宣传，发挥舆论导向作用。各企业及时有效的反馈工作动态、反映活动特色、总结先进经验、宣传典型人物和事例，为县学习实践办公室提供了大量而有借鉴意义的材料。县直机关工委向活动办报了21份材料，其中1篇调研文章送县委研究室；县简报转发7份；电视播报5次。

三是学习活动载体上还不很确切，不完善，不丰富；

四是调研文章不深，可操作性不强；

五是还有一些问题没有完全彻底解决；

六是资料收集归档不全、整理不很规范。

一是深化理论学习，不断增强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的自觉性和坚定性。我们要继续深刻领会科学发展观的科学内涵、精神实质和根本要求，坚持用科学发展观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不断促进企业科学发展。

二是狠抓落实，全面完成整改落实各项措施。要认真履行对党员、群众作出的承诺，加强督促检查，狠抓整改事项落实。同时，工作中发现的新问题要及时列入整改计划，提出方案。

三是建立完善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的长效机制。通过完善集中学习、自学等制度，坚持用科学发展观武装党员干部头脑，坚持理论联系实际，坚持与时俱进，加强党员干部对新知识、新经验的学习转化，使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成为党员干部日常工作中的自觉需求。

## **企业调解员履行的职责包括 企业工作总结篇二**

### **一、领导重视、责任到位**

针对新时期、新形势下矛盾纠纷的新问题、新特点，镇党委、政府非常重视，建立了党委、政府统一领导，政法综治牵头协调，调处中心具体负责，司法部门业务指导，职能部门共同参与，社会各方整体联动的工作体系。授予调处中心矛盾纠纷调处调度、调处督办、责任追究三大职权，对社会矛盾纠纷实行统一登记、统一受理、统一调度、统一管理，确保了调处中心有责有权，大调解的参与主体更为广泛，人员组成更加科学。

二、网络健全、机制完善一是在组织网络上，全镇构建了镇调处中心、村（社区）调处委员会、村民调解小组和调解信

息员的大调解工作网络。目前全镇11个村（社区）、15个企事业单位都成立了人民调解委员会，共有专职调解员14名，义务调解员28名，信息员26名。二是在工作制度上，进一步明确了镇矛盾纠纷调处中心的职责，先后制定了接访受理登记制度、矛盾纠纷排查制度、社会矛盾纠纷移送和归口管理制度、重大疑难纠纷报告制度等多项制度。三是在对接机制上，强化了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三方面的密切合作，实现了调处中心与派出所、法院等职能部门的优势互补。

### 三、整合力量、分工合作。

在纵向上，由镇、村调委会每月进行一次矛盾纠纷大排查，尤其是在重点时期，调解组织对辖区的重点人员和重要地段，做到逐级负责，层层摸排，达到镇不漏村、村不漏户、户不漏人的总要求。调处中心通过每月的工作例会对排查结果进行分类汇总、梳理分类，对有倾向性的矛盾纠纷隐患做好处置预案，指派专人超前主动介入，避免了矛盾纠纷激化。

横向上，通过实行统一受理、分工管理、依法办理、限期处理的工作原则，做到有访必接、有案必受，以群众满意为服务宗旨，充分整合各种调解资源，改进和完善社会矛盾纠纷调处机制，基本实现了由一人打锣向众人敲鼓的转变，大大提高了对复杂矛盾纠纷的快速反应和化解能力。

四、存在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大调解工作体系还需要进一步完善。目前，镇成立了大调解协调中心，落实了一名分管领导专门负责大调解工作，配备了工作人员，但多数工作人员往往身兼数职，时间、精力难以保障。

二是调解员队伍还需要进一步加强。调解队伍不够稳定，结构不够理想，素质参差不齐。

### 五、下一步工作打算

一是完善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和大调解组织调解工作台帐制度，督促各村（社区）、单位部门切实做好矛盾纠纷排查调解工作，结合大接访实行包案制度，限时限地限人调解。建立大调解信息管理平台 and 台帐，实现信息互通，资源共享。二是抓好稳定风险评估、集中排查化解、衔接联动配合，从源头上减少稳定隐患和矛盾纠纷。

## 企业调解员履行的职责包括 企业工作总结篇三

综治委、司法所共同组织的“全镇人民调解员学习《人民调解法》专场培训会”，各村人民调解员学习热情高涨，在培训会上互相交流《人民调解法》颁布实施以后对人民调解工作的意义，以及将来如何贯彻和运用好这部法律。

（1）各村及各单位充分利用宣传资源和大型宣传媒体，扩大“人民调解法”的社会影响力。镇依法治镇办和各村充分利用现有的广播宣传资源，对人民调解法的知识进行滚动式和不间断播出。

（2）广泛采用法制宣传栏、宣传标语等形式大力营造人民调解的良好氛围。

一是充分利用镇村的法制宣传栏、宣传橱窗等，对调解法全文或调解法实用问答以及相关知识进行宣传。二是充分发挥宣传标语的作用，悬挂横幅宣传。三是制作规范性标语上墙宣传。

（3）积极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调解法》的学习培训

9月14日我镇各行政村和镇直办单位的综治协管员、调解主任、治保主任和首席调解员等56名基层调解骨干参加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调解法》的培训工作；各村及各单位切实做好《人民调解法》的学习和宣传工作。采取多种形式，组织广大干部群众认真学习新颁布的《人民调解法》，深刻领会法

律精神，熟练掌握法律内容，切实提高了法律水平，大力开展宣传活动，做到家喻户晓，人人皆知。

通过农民赶集时机下发宣传材料，现场咨询等形式，强化对《人民调解法》的宣传力度，使这一部法律深入人心，家喻户晓。截至目前，共发放张贴宣传品560余份，参与群众1800多人次人，使我镇《人民调解法》宣传工作取得了明显的成效，受到了广大群众的好评，有效增强了广大基层人民调解员的工作积极性，充分掌握调解工作的要领，明确了基层调解工作的思路，提高调解工作水平。使广大干部群众及人民调解员深刻领会法律精神及矛盾纠纷排查调处程序，对于我镇今后深入推动人民调委会依法开展调解工作。加强法治宣传推动和谐建设创造了一个良好的环境。

这次《人民调解法》集中宣传月活动的开展，有效地推动了我镇人民调解工作的进一步上新台阶，也为我镇人民调解工作的规范化建设带来了一个新的发展契机，今后我们将进一步深化学习贯彻《人民调解法》，把宣传学习贯彻《人民调解法》，始终作为推动我镇人民调解工作，维护社会稳定的一项措施来抓紧、抓好。

## **企业调解员履行的职责包括 企业工作总结篇四**

今年，我乡着力巩固和整顿了10个人民调解委员会，每个调委会都选聘了1名专职调解员，在村（居）民小组建立维护稳定群众自治协会组织，发挥“五老”余热作用，深入排查基层群众中的各种不稳定信息，及时化解各类矛盾，从而形成“村（社区）一村（居）民小组—（党员）群众代表-调解员”上下联动，协调一致的工作网络。同时，明确了各级组织的工作职责和任务，严格实行矛盾纠纷调处工作管辖责任制，坚持分工负责和联合调处相结合，属地管理和集中调处相结合，做到了信息联通、纠纷联排、力量联动、矛盾联调。对本地区、本单位的重大矛盾纠纷，明确责任主体，实行定

领导责任、定单位(部门)责任、定调处时限的工作制度，努力做到纠纷矛盾调处件件有回音，事事有反馈，重大案件有报告，从而有力地保证了“大调解”机制的正常运行。

一是建立健全矛盾纠纷预警机制。每个村建立健全了预警机制，形成信息员、村(居)民小组、村(居)、乡乡四级预警网络。乡矛盾纠纷“大调解”协调中心指导村调处中心、村调委会每月进行一次纠纷排查，重大节日和敏感期必须及时排查，并将排查结果报乡调处中心。预警信息员、调解员发现重大纠纷和集访苗头，随时上报，并在第一时间赶到现场进行调处，并及时通过信息渠道向上级报告，切实防止民转刑案件和集访、越级上访事件发生。二是健全检查考评机制。乡矛盾纠纷“大调解”协调中心明确了主要考评考核标准，把大调解的各项指标进行细化分解，进行量化考评考核。三是落实社会矛盾纠纷调处责任制。各单位对属于本辖部门调处的矛盾纠纷，要切实负起责任，及时化解，不得把矛盾纠纷推向上级、推向社会，达到小纠纷不出组、一般纠纷、大纠纷不出村、疑难纠纷不出乡。四是实行首问责任制。对群众上门要求调处的矛盾纠纷，实行首问责任制，不管找到那个部门都应热情接待、主动受理，然后转交责任部门调处，切实防止矛盾激化。五是建立领导接待、包案制度。乡、村两级都确定了领导接待日。乡定期安排领导接待群众来访，村每月排出处理纠纷值班表，党政领导按照职责分工，对重要信访来访、重大纠纷和上访案件，特别是久拖未决的问题，实行包案处理，负责包案的领导要一包到底，亲自处理，直至息诉停访。

一是统一制度建设标准。乡矛盾纠纷“大调解”协调中心及人民调解委会统一建立了重大纠纷快报、重大纠纷(社情)汇总分析；重大纠纷协调调解、纠纷排查专项治理、重大纠纷管辖督办等制度；各调委会统一建立健全工作责任、例会、学习、考评、业务登记、培训、统计、档案管理等八项内部管理制度；完善和规范了大调解工作业务台帐。二是统一业务建设标准。在“大调解”工作整个过程中，从纠纷调处申

请、受理、告知、调查、调解、制作协议书，到协议履行及回访等方面都建立了完善的制度，并严格运作程序，克服工作中随意性，坚决做到既重视实体上的合法规范，又重视程序上的合法规范。三是统一队伍建设标准。各调委会组成人员实行选举与聘用相结合，并报司法所审查、备案；司法所负责培训调委会主任，年初举办了全乡基层调解员培训班，参训人员10名；同时对基层调解员进行目标管理、量化考核、严格按标准落实奖惩。四是统一协调中心和调解室建设标准。协调中心具备了有办公室、调解室、档案室。调解室且要在20平方米以上，并有明显标志；全乡统一了上墙公示栏。从而使乡、村两级协调中心规范化建设得到了加强，使调处中心成为整合力量、联动各方的调处机构和工作平台。

一是个别村对大调解机制建设工作重视程度不够，差距比较明显；二是村调处中心基础设施建设还需进一步加强，资金的投入与上级的要求还有很大差距，影响了大调解工作向更高层次拓展；三是部分社区调解室没有达标，基层调解员的培训工作尚需进一步规范，四是我乡矛盾纠纷面宽量大，“大调解”协调中心配备人员太少，无法全面承担起我乡全面协调工作。

一是进一步健全大调解体系。调处服务中心机构健全，制度完善，人员到位，切实保障大调解各级组织网络管理规范，运行有效。加强组织协调，继续加大对大调解工作的指导、督促和考核。根据制定的大调解量化考核标准，对大调解工作开展情况实施检查考核，确保大调解工作各项措施落到实处。二是进一步建立完善大调解信息预警机制。按照县局关于加强信息预警机制建设意见的要求，建立和完善大调解信息预警机制，加强信息员队伍建设，完善信息网络体系，加强纠纷排查工作，提高矛盾纠纷预警能力。三是严格落实矛盾纠纷调处责任制。坚持“属地管理”和“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把矛盾纠纷调处的责任落实到各部门、单位，实行分级负责，归口调处。在当地发生命案时，司法所要及时了解情况，对属于因民事纠纷引发的命案，要实行责任倒

查。四是进一步加强街道居委会社会矛盾纠纷调处服务中心规范化建设和基础建设。规范公示内容，健全基础台帐，完善工作制度，严格考核奖惩。五是大力加强调解员队伍建设。按照为人公正、办事公道、有群众威望、懂政策法律的要求，选好配强调解队伍。加强调解员教育培训和管理，着力建设一支政治强、业务精、威信高的高素质调处队伍。积极推行首席调解员制度，坚持调解员持证上岗，努力提高调解质量。

我们将进一步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xx大精神为指导，深入基层，认真调查研究，总结经验，树立典型，因地制宜，推广好经验、好做法，把我乡的“大调解”，建设工作推向一个新台阶。

针对新时期、新形势下矛盾纠纷的新问题、新特点，乡党委□zf非常重视，建立了党委□zf统一领导，政法综治牵头协调，调处中心具体负责，司法部门业务指导，职能部门共同参与，社会各方整体联动的工作体系。授予调处中心矛盾纠纷调处调度、调处督办、责任追究三大职权，对社会矛盾纠纷实行统一登记、统一受理、统一调度、统一管理，确保了调处中心有责有权，大调解的参与主体更为广泛，人员组成更加科学。

一是在组织网络上，全乡构建了镇调处中心、村调处委员会、村民调解小组和调解信息员的大调解工作网络。目前全乡8个村都成立了人民调解委员会，共有专职调解员10名，义务调解员21名，信息员32名。二是在工作制度上，进一步明确了乡矛盾纠纷调处中心的职责，先后制定了接访受理登记制度、矛盾纠纷排查制度、社会矛盾纠纷移送和归口管理制度、重大疑难纠纷报告制度等多项制度。三是在对接机制上，强化了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三方面的密切合作，实现了调处中心与派出所、法院等职能部门的优势互补。

在纵向上，由乡、村调委会每月进行一次矛盾纠纷大排查，尤其是在重点时期，调解组织对辖区的重点人员和重要地段，

做到逐级负责，层层摸排，达到“乡不漏村、村不漏户、户不漏人”的总要求。调处中心通过每月的工作例会对排查结果进行分类汇总、梳理分类，对有倾向性的矛盾纠纷隐患做好处置预案，指派专人超前主动介入，避免了矛盾纠纷激化。

在横向上，通过实行统一受理、分工管理、依法办理、限期处理的工作原则，做到有访必接、有案必受，以群众满意为服务宗旨，充分整合各种调解资源，改进和完善社会矛盾纠纷调处机制，基本实现了由一人打锣向众人敲鼓的转变，大大提高了对复杂矛盾纠纷的快速反应和化解能力。

一是大调解工作体系还需要进一步完善。目前，乡成立了大调解协调中心，落实了一名分管领导专门负责大调解工作，配备了工作人员，但多数工作人员往往身兼数职，时间、精力难以保障。

二是调解员队伍还需要进一步加强。调解队伍不够稳定，结构不够理想，素质参差不齐。

一是完善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和大调解组织调解工作台帐制度，督促各村、单位部门切实做好矛盾纠纷排查调解工作，结合大接访实行包案制度，限时限地限人调解。建立大调解信息管理平台和台帐，实现信息互通，资源共享。二是抓好稳定风险评估、集中排查化解、衔接联动配合，从源头上减少稳定隐患和矛盾纠纷。

## **企业调解员履行的职责包括 企业工作总结篇五**

(一)进一步完善了行政调解组织机构。今年以来，根据省局和市政府法制办要求，市局进一步加强了行政调解的组织领导工作，完善行政调解组织网络。市局在20xx年成立的行政调解工作领导小组和六个专门工作调解小组的基础上，对行政调解工作领导小组和各专门小组进行了调整，并建立了行

政调解联席会议制度，制定了联席会议议事规则。各县市区工商局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积极开展工作并落实保障措施，配备调解人员，按照有关政策和规定，始终坚持围绕构建和谐社会，始终坚持深入基层，真心诚意为群众办实事，为群众排忧解难，当调则调，调裁结合，及时解决问题，就地化解矛盾。避免和防止了矛盾激化和升级，最大限度地把矛盾纠纷化解在了基层，消灭在萌芽状态。

(二)进一步规范了行政调解工作制度。一是按照省局《关于加快推进法治工商建设的意见》和《打造“工商行政调解”工作品牌方案》等有关文件精神，以及市政府法制办关于行政调解工作“十个一”的工作要求，市局专门印发了《工商行政调解工作规定》《工商行政调解工作程序》等五个文件，进一步细化了行政调解工作一般流程，规范了行政调解的范围和程序，完善了行政调解有关文书格式，对全局行政调解工作要求使用统一的文书文本，进一步规范了行政调解工作。二是严格落实市政府法制办行政调解工作“十个一”要求，建立并完善行政调解工作制度，选配了6名政治合格、熟悉国家有关政策和法律、具备一定专业知识和行政调解经验的工作人员专职或兼职从事行政调解工作，在法规科下设专门行政调解室并配备一套行政调解设施，确保有专门的办公场所，经费实报实销，确保行政调解工作的人员、组织、场所、制度和经费“五到位”，没有出现因没有履行职责而上访或造成重大影响的情况，在全市工商系统营造了良好的行政调解氛围。三是建立了行政调解报告制度，落实了工作考评，将行政调解工作纳入了综治目标考核内容，并严格落实奖惩制度和责任倒查制度，促进各项工作任务落实。四是加强对全市行政调解工作的统筹协调，对各县市区行政调解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要求各地积极出台有关文件，协调法院和司法部门，建立工商行政调解与司法对接机制。

(三)进一步强化了行政调解宣传教育。一是采取多种形式深入开展宣传《行政诉讼法》、《行政复议法》、《行政处罚

法》以及涉及工商机关的法律、法规、规章的活动，提高广大群众的法律素质和依法维权意识，引导广大群众自觉把调解作为解决矛盾纠纷的主要选择，加大宣传力度，营造调解的良好氛围，二是要求各县市区举办多种形式的业务培训班，切实加强行政调解队伍素质。如今年6月，铜鼓县工商局举办了行政调解业务骨干培训班，并发放行政调解工作汇编材料，方便调解人员开展行政调解工作。

(一)行政调解工作的开展分布不平衡。从调解类别来看，以消费争议调解居多，合同争议调解、行政许可调解、执法监管调解和行政复议调解很少。20xx年年初至今，共开展行政调解823次，其中消费争议822次，执法监督调解0次，合同争议调解1次，行政许可调解0次，行政复议调解0次，综治信访纠纷0次。从主动参与调解的主体来看，主动申请行政调解的大多数是普通消费者，法人和其它组织很少主动提出调解申请。

(二)行政调解协议法律效力低，群众对其信服力不够。调解结束后，要求制作调解终结书或调解协议。但工商部门所执行的法律、法规或行政规章中没有确定调解终结书或调解协议的法律效力，也可以理解为对双方当事人没有效力。相比法院调解的较强约束力，当事人难免形成调解是多此一举的认识。一旦一方不履行协议，另一方则无权请求行政机关或法院强制执行，也不能依据调解协议作判决，当事人反悔后只能就原纠纷重新提起诉讼。

(三)基层工商人员行政调解积极性不高，缺乏制度保障和物质保障。一是行政调解工作缺乏物质保障。虽然有关文件对行政调解工作办案经费有若干规定，但囿于部分单位经费实际，很难保证及时拨付工作经费和兑现工作奖励，有的部门甚至无力拨付相关工作经费。这给工作开展带来了较大的困难，也一定程度上打击了办案人员的工作积极性。二是调解工作是一项十分艰巨、繁琐的事项。需要办案人员具备足够的耐心，对工作中的困难要有足够的认识。同时在调解过程中办案人员容易受到当事人的误解、甚至辱骂、威胁等，这

也使得部分工作人员不愿采取调解方式处理纠纷。三是行政调解工作存在一定的风险性，如若操作不当，极有可能被当事人起诉。这也使得有些部门和经办人员不愿“掺和”到纠纷当中。四是工商行政调解工作涉及的部门多，工作杂，没有统一的工作指导。五是绝大多数县市区局在与法院建立司法衔接制度的过程中存在较大障碍，部分地方法院要求提供省委省政府相关文件，对与工商部门建立对接制度兴趣不高，导致各县市区工商局的该项工作无法开展。

(四)行政调解工作规范性不强。一是行政调解工作量大且缺乏相应规范指导，一些基层工商行政调解工作人员对调解工作无时限意识，草率从事，执法随意性较大，容易出现工作疏漏。二是部分单位面临纠纷数量增多、纠纷种类日趋繁杂，调解工作的压力不断增大但调解协议法律效力不明确、不具有强制执行力的情况，直接影响了调解工作的深入开展。

针对以上问题，我局将认真按照省局文件和市政府法制办对行政调解工作的安排，采取有效措施，积极开展行政调解工作，力争行政调解工作取得更大的成绩。我们认为应从以下几方面加强行政调解工作。

一是加强宣传，让平等、自愿、依法履约的法律精神深入人心，使更多的人认识到法律鼓励、提倡和保护双方当事人就各种争议进行调解或自行和解，知道并愿意选择工商部门作为中间人调解合同纠纷，培养公众对工商行政调解的信任。加强相关法律法规宣传，引导群众参与。引导群众依靠行政调解途径解决争议纠纷。及时总结、推广行政调解工作中的有益做法和成功经验，为行政调解工作的开展营造一个公平、公正、法制的和谐社会环境。

二是加强调解人员队伍建设，这是搞好工商行政调解的保障。可以考虑设立专门职位或采取资格考试的方法，挑选有一定法律素养和调解能力并热心调解工作的人员来担任调解人，同时，加强法律法规和业务培训，努力提高现有人员的素质，

树立调解人员公正、专业、灵活、清廉的良好形象。提高调解人员办案能力。一是加强对行政调解工作人员的业务指导和培训，提高认识，统一思想，进一步增强做好行政调解的紧迫感责任感。二是打牢调解工作人员开展调解工作的素质基础，组织调解工作人员深入学习法律法规、政策规定，丰富工作人员知识结构，提高工作人员办案能力。强化工作人员程序意识、证据意识，在调解工作中坚持公平、公正的办案作风。

三是明确法制机构在行政调解工作中的监督指导作用，加强与业务部门之间的沟通协调。行政调解工作目前是由法制牵头，各业务部门具体落实的工作现状，因此法制部门和业务部门的沟通和协调是做好该项工作的关键。由于工商系统开展的行政调解大多集中在消费申诉争议领域，因此今后法制机构应当加强与消保部门的沟通，对简易程序和口头电话调解的案件一并录入台账，对一般程序处理的行政调解案件立卷归档。

四是建立健全保障和奖惩考核机制，建立定期考核机制。将调解工作纳入年度目标管理，加大工作的督促力度，兑现对表现突出的单位和个人的表彰。对于在工作中敷衍塞责，不负责任，互相推诿，导致矛盾纠纷久拖不决，久调不解，进行责任倒查，使各单位和人员都能做到尽忠尽责，真正发挥行政调解在化解纠纷、维护稳定中的作用。

## **企业调解员履行的职责包括 企业工作总结篇六**

一、坚持重大矛盾主动介入调处制度。发生重大矛盾纠纷时，社区调委会能够在获悉情况后的第一时间组织人员赶赴现场，控制事态扩大，并主动介入纠纷的调处，直至纠纷妥善解决。例如“雪莲花”餐馆扰民事件，从前期的居民不满发展到聚集准备上访，短短几天里我社区调委会高度重视，收集民意，协调部门，召开座谈会，沟通关系，最后协同环保局完善处理事件，居民反映比较满意。

二、完善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制度。风起于青萍之末，重大疑难纠纷都有一个由小到大的发展过程，密切掌握矛盾的发展动向是调解工作顺利开展的前提，因而我们不断完善矛盾纠纷排查制度。每月开展常规排查，在“元旦”、“春节”、“五一”、“国庆”等重大节日前开展定期排查，在重要会议等敏感时期进行专项排查，做到定期排查与专门排查相结合。从居民楼到各商业店铺，实现了排查范围的全覆盖。由于排查制度的不断完善，使我们的调解工作掌握了主动，能够在最佳时机介入矛盾纠纷的调处。做到排查一起、调处一起、化解一起，保证矛盾纠纷不出社区，为我社区的和谐建设提供了一个良好稳定的发展环境。

三、有效落实调解回访工作制度。在一部分邻里、遗产纠纷中，因为调解协议的履行是一个不定期的过程，所以我们一直注重调解回访工作，并使之制度化。通过回访及时掌握纠纷调处的效果和协议履行情况，对不全面履行或不履行协议的，说服教育当事人，督促其履行协议。

四、多措并举，提高调解人员业务水平。一是积极参加各类培训，通过学习法律、法规等形式丰富知识，提高业务能力；二是调解工作人员之间加强经验交流，互相借鉴学习工作中的心得体会；三是总结调解心得，每当调解一起较为复杂的纠纷后，要求参加人员总结成功的经验，查找不足；四是分析、预测矛盾纠纷特点规律、发展趋势，做到调解工作有的放矢。

五、加强领导组织协调，提高调委会的工作能力。社区调委会是化解矛盾，维护社会稳定的第一道防线。我社区成立了以社区主要领导为骨干的人民调解工作领导小组，对于各类矛盾纠纷和突出问题，主要领导都亲自过问，定期分析研究，及时解决。

六、充分调动各楼栋长、老党员的积极性，从居民利益出发，主动调处发现各类纠纷隐患，摸清影响社会稳定的各种不和

谐，不安定因素。认真进行分析研究，并争取积极措施，努力把各类矛盾纠纷解决在萌芽状态、解决在诉讼外。使矛盾解决在基层，有效促进了社区和谐建设，维护了社区安定团结。

六一社区

2012年11月14日

## 企业调解员履行的职责包括 企业工作总结篇七

一、完善工作机制，落实工作责任制。

二是健全检查考评机制。乡人民调解中心明确了主要考评考核标准，把大调解的各项指标进行细化分解，进行量化考评考核。

三是落实社会矛盾纠纷调处责任制。各单位对属于本辖门调处的矛盾纠纷，要切实负起责任，及时化解，不得把矛盾纠纷推向上级、推向社会，达到小纠纷不出组、一般纠纷不出组、大纠纷不出村（社区）、疑难纠纷不出乡。

四是实行首问责任制。对群众上门要求调处的矛盾纠纷，实行首问责任制，不管找到那个部门都应热情接待、主动受理，然后转交责任部门调处，切实防止矛盾激化。

五是建立领导接待、包案制度。乡、村（社区）两级都确定了领导接待日。乡定期安排领导接待群众来访，村（社区）每月排出处理纠纷值班表，党政领导按照职责分工，对重要信访来访、重大纠纷和上访案件，特别是久拖未决的问题，实行包案处理，负责包案的领导要一包到底，亲自处理，直至息诉停访。

二、统一标准，确保质量。

一是统一制度建设标准。乡人民调解中心及人民调解委会统一建立了重大纠纷快报、重大纠纷（社情）汇总分析；重大纠纷协调调解、纠纷排查专项治理、重大纠纷管辖督办等制度；各调委会统一建立健全工作责任、例会、学习、考评、业务登记、培训、统计、档案管理等八项内部管理制度；完善和规范了大调解工作业务台帐。

二是统一业务建设标准。在“大调解”工作整个过程中，从纠纷调处申请、受理、告知、调查、调解、制作协议书，到协议履行及回访等方面都建立了完善的制度，并严格运作程序，克服工作中随意性，坚决做到既重视实体上的合法规范，又重视程序上的合法规范。

三是统一队伍建设标准。各调委会组成人员实行选举与聘用相结合，并报司法所审查、备案；司法所负责培训调委会主任，3月22日至23日举办了全乡基层调解员培训班，参训人员11名；同时下发了文件，对基层调解员进行目标管理、量化考核、严格按标准落实奖惩。

四是统一调解中心和调解室建设标准。协调中心必须要有办公室、调解室、档案室。调解室必须要在20平方米以上，并有明显标志；全乡统一了上墙公示栏。从而使乡、村（社区）两级协调中心规范化建设得到了加强，使调处中心成为整合力量、联动各方的调处机构和工作平台。

三、集中开展了调解员业务培训和送法上门活动。

20\_\_年6月30日，是全乡召开党员干部述职述廉报告会的日子，各村党支部书记都有参加。借此机会，司法所所长谭支坤对参会的村支书记兼各村调委会主任在会后进行了一次简短的业务培训，对人民调解的相关推介技巧以及文书的制作进行了讲解，调解员认真听完课后都表示受益匪浅，期望上级多提供业务指导书籍和培训机会。20\_\_年12月10日，\_\_司法所工作人员廖兆锋会同乡综治办、信访办来到太和街村各治安

中心户长家宣传《条例》，并围绕该村人民调解工作实际，将人民调解知识和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有关政策、法律规定进行了宣传。

随后又到三道岩、三岔沟、阳坡村委会具体检查指导了各村人民调解工作台帐建设、档案和人民调解协议书制作工作。6月27日，司法所干警谭支坤又专程来到建始孙家湾煤矿宣传《工伤保险条例》，在现场走访中发现该煤矿一起煤矿工伤事故赔偿纠纷一直没有解决，民工晏正成很着急，司法所工作人员了解相关情况后，在当事人同意的情况下主持了调解，通过现场及时有效的调解，矿方同意一次性赔偿民工晏正成32000元人民币，双方终于握手言和。

四、坚持“调防结合，以防为主”的人民调解工作方针，充分发挥人民调解的基础性和主力军作用。

通过深入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大调处活动，摸清影响社会稳定的各种不和谐，不安定因素。认真进行分析研究，并争取积极措施，集中开展调处工作，努力把各类矛盾纠纷解决在基层、解决在萌芽状态、解决在诉讼外，最大限度的增加社会和谐因素，最大限度减少不和谐因素。

## **企业调解员履行的职责包括 企业工作总结篇八**

准确的统计信息是领导正确决策的基础，没有准确的统计数据，就无法准确反映企业经济运行情况及存在的问题，也就无法对经济形势做出正确的判断和决策。近年来，公司的领导高度重视统计工作，人员、经费落实情况好，部门配合顺畅有序，善始善终安排好统计的各项工作，公司的统计工作水平得到显著提高。

公司领导高度重视，统计工作逐步完善。近年来，公司领导高度重视统计工作，在统计体制改革、人员力量配备、经费保障等方面采取了很多措施，增加了统计工作人员，健全完

善了统计工作体系，进一步夯实了统计基础建设，确保统计数据源头工作质量。

、扎实做好统计基层基础工作。近年来，围绕“人员专职化、台账规范化、管理制度化、调查法制化、手段现代化、经费有保障”的“五化一有”目标，进一步完善统计工作制度，夯实基层基础工作。统计工作部门具备独立的办公场所，同时配备了微机、打印机、办公桌椅等，确保统计工作的顺利进行。建立统计工作管理制度和统计人员管理制度，包括综合统计管理制度；建立原始记录和统计台帐、统计报表管理制度；建立数据管理制度和数据质量检查、控制制度；建立统计资料归档及保密制度；建立企业各级专兼职统计、记录人员的岗位责任制等。

、按时完成统计工作，为公司领导经营决策提供准确依据。我们严格执行国家统计报表制度，认真做好各项年定报的贯彻落实。统计人员认真学习《统计法》和统计报表有关规章制度，虚心向统计局有关领导专家学习，积极采用科学的统计方法，系统地调查研究，对待每一个统计数字和统计调查分析，都一丝不苟，严肃认真，确保统计数据的质量，及时收集、掌握重要经济指标，通过静态和动态、纵向和横向的比较分析，充分了解公司的经济运行态势，提高统计分析水平，从而为促进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和公司领导经营决策、促进经济发展提供科学依据。

## **企业调解员履行的职责包括 企业工作总结篇九**

我村常住村民2431人，流动人口约3000人，管理起来比较困难，为此村调委会重视群体性矛盾纠纷的预防和调处工作，不断总结经验，坚持人民调解工作的方针，把矛盾解决在萌芽状态，紧密依靠广大人民群众，同时进一步加强群防群治的调解网络，组织村兼职工作者及各组居民积极代表，建立一支过硬的人民调解队伍。我们的工作重心是调解是基础，预防是重点，小纠纷不过夜，大纠纷及时处理，对已经处理

的纠纷建立回访制度等防范措施，做到抓早抓小，堵塞漏洞，完善制度，落实责任，及时有效的消除村一切不安定隐患，使调解工作走上了规范化轨道。

思想是行动的先导，宣传是做好调解工作的基础。我村调解委员会一直把普法知识的宣传当做一项长期的工作来抓，首先制定法制工作计划，明确方向，其次利用开设市民学校，宣传栏，发放宣传单等各种形式，增长村的法律意识，使调委会真正做到了以法来进行调解工作，调委会的工作人员还经常和本村驻村民警深入到村民家中向他们讲解防范知识，使老百姓树立了为社区的安定奉献自己的一份力量的愿望。

我村经过认真研究民间纠纷的特点和规律，通过综合运用排查调处、专项治理等手段，认真调处涉及群众普遍关注的社会热点、难点纠纷。建立了“社区警务室”和健全了各项制度，加强对重点工作的排查，及时发现和化解纠纷隐患和苗头，积极预防因拆迁、还迁、环境卫生、低保、就业等民间纠纷激化引起的各类案件和群体性上访等重大社会事件。同时，还根据形势发展，在抓好传统的婚姻、邻里、家庭等常见性、多发性民间纠纷调解的同时，进一步扩大人民调解工作领域，实行分类指导，加强对人民调解员的业务素质培训，不断提高调解水平，增强调解效果。一年来调解率达100%，防止矛盾激化率达95%，达到了家庭和睦，邻里团结，居民生活安定，和睦相处。

今年来，本村调委会作为基层的人民调解组织，坚持从维护大局出发，从维护最广大人民的最根本利益出发，在村民纠纷的调解工作中做了一定成绩。对于美好的未来我们有信心，有决心，有能力在今后的工作中不断总结经验，为创造一个治安良好，环境整洁优美，人际关系和谐的文明社区而努力奋斗。

## 企业调解员履行的职责包括 企业工作总结篇十

近年来随着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各类社会矛盾日益增多，其中不乏重大疑难纠纷，如何充分发挥社区人民调解委员会在化解重大疑难纠纷的主力军作用，确保全社区的平安和谐成为亟待解决的课题。

社区调委会在社区党委的领导下，在上级领导的指导下，通过探索和实践形成了以完善制度，提升队伍工作能力为主要内容的做法，取得了一定成效。一年来，社区调委会共调处各类重大矛盾纠纷14起，调解合格率98%，未发生因调处工作不力而导致事态进一步扩大和“民转刑”案件的发生。

发生重大矛盾纠纷时，社区调委会都能够在获悉情况后的第一时间组织人员赶赴现场，控制事态扩大，并主动介入纠纷的调处，直至纠纷妥善解决。

风起于青萍之末，重大疑难纠纷都有一个由小到大的发展过程，密切掌握矛盾的发展动向是调解工作顺利开展的前提，因而我们不断完善矛盾纠纷排查制度。每月开展常规排查，在“五一”、“国庆”、“元旦”、“春节”等重大节日前开展定期排查，在重要会议等敏感时期进行专项排查，做到定期排查与专门排查相结合。

在社区调委会直接受理纠纷中，有一些纠纷经调委会多次调解，形成客观上的疑难问题，如何以调解方式化解矛盾平息纷争呢？我们主要通过“部门联动、司法为主”的联合调处方式来解决疑难问题。

在一些抚养、赡养纠纷中，因为调解协议的履行是一个长期的过程，所以我们一直注重调解回访工作，并使之制度化。通过回访及时掌握纠纷调处的效果和协议履行情况，对不全面履行或不履行协议的，说服教育当事人，督促其履行协议。通过回访还可以了解到其它一些隐藏在民间的矛盾纠纷。

凤凰社区人民调解委员会在实际工作中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与领导的要求、群众的期望相比还存在差距。今后我们将保持和发扬优势，改进不足之处，为维护全社区社会稳定、构建和谐社会作出新的贡献。